

今日枣庄

社会

为泄愤，连捅前女友三刀

枣庄一女子被刑拘，被害人经抢救无效死亡



在案发店铺，张老汉讲述案发经过。

本报枣庄7月21日讯
(见习记者 白雪岩 通讯员 贾斌)20日晚，在市中区中天步行街一家商铺内，发生一起命案。36岁的女子王某将25岁的女子刘某捅伤，刘某被送往医院后经抢救无效死亡，当晚民警在嫌疑人王某家楼下将其抓获。

21日，记者来到市中区中天步行街，案发商铺大门紧闭，对过的一个小卖部店主张老汉向记者介绍了事情的经过。20日晚8点30分左右，张老汉坐在案发商铺一旁乘凉，嫌疑人

王某骑着一辆电动车，带着两个男孩来到这家商铺，像是在买东西。不一会，一名年轻的店员突然跑出来，喊道：“大爷快点来帮帮忙！”张老汉赶紧冲到店里，看到两名女子厮打在一起，于是将二人拉开。然而，让张老汉大吃一惊的是，这家店铺的店员刘某左腹部有一大片被血浸湿了，不停地在流血。张老汉心有余悸地说：“刘某肚子的刀口不停地往外冒血，地上到处都是血，两个小孩被吓得大哭起来。”后来，捅伤刘某的女

子带着两个男孩离开了现场，呼救的那名女店员孙某赶紧打了120急救电话。一个上门的女顾客为何要捅伤女店员？市中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刑警甘信东告诉记者，死者刘某是这家店铺的员工，同时也是这家店主孟某的女友，嫌疑人王某是孟某的前妻。当晚，嫌疑人王某带着一个9岁和一个4岁的儿子来到这家店铺，两个孩子指认刘某就是父亲的女友，于是王某就与其发生了争吵，无意中王某打了

刘某一巴掌，随后两人厮打在一起。情急之下，王某掏出一把事先放在裙兜里的匕首，向刘某腹部刺了三刀。后来，刘某被送到医院进行抢救，当晚12点前，因失血性休克而死亡。

案发后，嫌疑人王某将两个孩子送到前夫那，便去了朋友那里，在朋友的劝导下，王某回到家准备投案自首，当晚10点，在王某家的小区楼下，民警将其抓获。

目前，王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还在审理中。

义务补习 送到病床前

枣庄市薛城舜耕三中的初三学生马洪岭2010年12月份被查出患有白血病，之后就没再回到学校上学，也没有参加2011年的中考。7月21日下午，在山东财经大学读大二的褚嘉璐听说此事后，去医院看望了马洪岭，并决定帮他补习落下的课程，还送去了几本书籍。

见习记者 崔维成 摄



黄花蛇深夜“造访”，民警送走“不速客”

本报枣庄7月21日讯
(见习记者 徐萌)21日，一条长约1.5米的黄花蛇，深夜光顾一老年留守妇女家中。

21日凌晨两点左右，滕州市木石镇一名60多岁的留守妇女杨某，后半夜醒来时，听到自家正房内有声响，甚是恐怖。杨某不敢打开卧室的房门查看，便在卧室内连问几声

“是谁？”可是无人回应，而且响声依然。紧张的杨某以为是小偷进房行窃，便打开了灯，想吓走小偷，可响声依旧没有停下。

杨某紧张之余，便按照儿子提供的报警求助电话，打电话向木石派出所求救。接警民警快速来到现场，在村干部的带领下，来到杨某家门前，民警

们见大门反锁着，便翻墙进入院中。靠近房屋时，就听见杨某正在哭，民警们推了一下正房的屋门，发现也反锁着。

于是，民警们断定，不是窃贼入室行窃，便让杨某打开防盗窗递出钥匙，打开屋门。民警们进到屋内，用手电筒往屋里一照，着实出了一身冷汗，只见一条长约1.5米的黄花蛇正在

房梁处乱爬。此时杨某打开了房门，当她看见那条黄花蛇时，吓得一屁股坐在地上，动弹不得。

民警们赶紧把杨某扶了起来，这时，胆大的民警用手捏着蛇头蛇尾，把蛇提了起来。因为担心这条蛇以后再出现，杨某便跟随民警一起将蛇送到了村外野地里。

网友报警，两地公安联动救活失恋男

本报枣庄21日讯 (见习记者 李泳君 通讯员 张雷 高玉龙)7月21日凌晨1时许，枣庄市山亭区西集镇南庄村有人服药自杀。随后，西集派出所值班民警赶到了南庄村，及时展开救治工作，挽救了张某的生命。

据西集派出所所长张宗

阳市公安局接警后，迅速展开调查，确认自杀者在山东省枣庄市。

随后，沈阳警方将相关情况通报给了枣庄市公安局指挥中心。枣庄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根据提供的QQ号码，确定自杀者在枣庄市山亭区西集镇，马上向西集派出所发出警情指

令。西集派出所接到指令后，带队值班的张开海副所长立即带领3名民警赶到西集镇南庄村，和张某的家人一起展开救治工作。经过民警和张某家人十多分钟的努力，张某终于从昏迷中醒来。

目前，张某已脱离了生命危险。

男子走路 身体不停晃

原是一名“瘾君子”

本报枣庄7月21日讯
(见习记者 李婷婷)19日凌晨，一男子吸食完毒品后，去网吧上网，谁知刚从网吧里走出来，就被夜间巡逻的永安派出所民警当场抓获，目前，犯罪嫌疑人已被治安拘留。

据永安派出所民警介绍，19日凌晨1点左右，派出所值班民警巡逻至永安乡驻地一个网吧门口时发现，一位神情恍惚的年轻男子从网吧里走出来，该男子走在路上，整个身体不停地晃，根本走不成直线。

该男子的这种情况，立刻引起了巡逻民警的注意，随后，民警上前询问该男子的具体情况时，该男子在回答问题时，不仅言语上支支吾吾，而且答案也前后矛盾。为了进一步了解事情的情况，民警立即将其带回派出所里进行调查。

到达派出所后，民警立即对该男子的尿液进行了检测，据检测结果显示，该男子的尿液检测呈现阳性，这说明该男子曾吸食过毒品。

据犯罪嫌疑人交代，7月18日晚，他与朋友在市中区中粮大厦饭店开了一个房间，并在房间内与朋友一起吸食了毒品，随后到网吧上网。

伪造合同 骗人上百万

滕州一中年妇女被拘

本报枣庄7月21日讯
(通讯员 李福伟 见习记者 张冬梅)一中年妇女为了发财伪造合同骗取他人100万元，后被公安部门在网上通缉。20日，滕州市北辛派出所在开展“清网”行动中将其抓获。

经审查，犯罪嫌疑人甘某今年44岁，滕州市荆河街道人。原本她是一个本分的生意人，为什么会走上诈骗犯罪的道路呢？时间还要追溯到2008年10月份，甘某看着别人挣大钱，便不满足于一般的生意。她认为人活在世上不冒一点险，就永远挣不到大钱。在这种人生观的指引下，今年4月份，她去了云南省镇雄县，谋划出一个能当百万富婆的主意，用伪造的合同来骗取巨款。经朋友介绍，她认识了贵州省盘县一商人陈某，她告诉陈某自己在云南省镇雄县有一个手续齐全的煤矿，但是由于有其他生意急需资金周转，所以才低价转让。甘某还通过非法途径私刻了煤矿印章。陈某觉得100万买个矿太值了，没进行深入了解就与甘某签订了《云南省镇雄县茶林煤矿转让协议》，并支付甘某100万元。

甘某收到陈某付款后便立即逃回了滕州，过起了东躲西藏的生活。她心存侥幸地认为只要不被警方抓到，便可尽情享用这百万巨款给她带来的富足生活。但不曾想警方通过被骗人提供的线索，最终将她抓获。

目前，甘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